

贵州教育厅

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二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各省属高等学校：

为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决策部署，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二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的通知》（教师函〔2021〕2号）要求，决定开展第二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活动。现将我省创建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的意义

通过创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组织引导广大高校教师和科研工作者以黄大年同志为榜样，心有大我、至诚报国，教书育人、敢为人先，淡泊名利、甘于奉献，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融入祖国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之中、融入人民创造历史的伟大奋斗之中，从自己做起，从本职岗位做起，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基本条件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加强教师队伍党的建设，重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工作，在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研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等方面成绩突出，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作出重要贡献的高校教学科研单位、创新团队。（具体建设指标体系见附件 1）

三、申报工作

根据教育部工作安排，我厅将结合各地、各学校创建活动开展情况，择选向教育部推荐 6 个团队，参加“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申报。

（一）申报程序

各高校在积极创建的基础上，可遴选团队作为推荐对象，省直高校以学校为单位进行申报；各厅属高校以相关厅（局）为单位进行申报；市州高校以市（州）教育行政部门为单位进行申报。省直高校、厅属高校各推荐 1 个，各市（州）结合实际推荐 1—2 个。

各申报学校经学校主管部门同意，校内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推荐申报，我厅根据申报情况组织专家对各校申报团队进行择优遴选后，向教育部推荐申报。

（二）申报要求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认真对照工作方案中的基本要求和创建指标，将本地本校优秀的、尖端的教师团队推选出来。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前将《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附件 2）、《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推荐汇总表》（附件 3）、开展创建活动的情况报告，以上材料纸质版（一式 5 份）及电子版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超出此时间报送，将不再受理，视为自动放弃推荐资格。

四、奖励措施

坚持精神奖励、典型宣传与发展支持相结合。教育部将在

重大教育改革试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中，把“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创建情况作为一个重要观测指标。对认定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的，颁发牌匾和证书，并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加大团队建设支持力度，组织开展跨领域的学术交流、联合攻关、研修培训以及与地方产业技术需求对接等活动，加强团队突出业绩和典型事迹的宣传。“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成员在申报有关人才支持计划、教学名师、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等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各地各校要结合现有科研计划和人才计划，在拓展发展通道、承担科研任务、提供保障条件、加大激励力度等方面对认定通过的“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给予重点支持。

五、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杨雪娟、王涛；联系电话：0851-85280302；邮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朱东路162号；邮箱地址：gzsfcchu@126.com

- 附件：
1.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建设指标
 2.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表
 3.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指标

创建项目	创建内容
师德师风	心有大我，至诚报国。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立教，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品德高尚，淡泊名利，为人师表，广受师生好评
教育教学	立德树人，教书育人。 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教育教学理念先进，及时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重视教育教学研究，在教育思想、内容、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学过程，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授均为本科生上课
科研创新	敢为人先，开拓创新。 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承担国家或地方重点科研项目、重点工程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研发任务，取得明显进展，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发展前景。或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方面作出重要探索、创新，学术成果丰硕
社会服务	知行统一，甘于奉献。 注重科研成果转化，突出社会效益。积极开展社会实践，组织志愿服务。注重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优化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或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先进文化，开展专家咨询和承担公共学术事务等方面的工作
团队建设	团结协作，持续发展。 带头人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在群体中发挥凝聚作用。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合理，骨干成员不少于 8 人。研发目标明确、发展规划清晰，注重学习共同体建设，老中青传帮带机制健全，为教师专业发展搭建通畅平台，整体提升教师教学科研能力

附件 2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申 报 表

团队名称_____

所属高校_____

申报日期_____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为“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申报之用，必须如实填写。如有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即取消认定资格；

二、本表用打印方式填写，字迹清晰工整，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

三、本表中推荐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加盖公章；

四、团队名称、团队负责人姓名和职务、团队所属单位等必须填写准确；

五、团队主要事迹要求内容详实、重点突出，主要包括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研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团队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实绩，不超过 2000 字；

六、表格中所涉及的项目、奖励、人才培养等，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七、本表上报一式 5 份。

一、团队基本信息

团 队 名 称			
团 队 人 数		团队所属一级学科	
主要负责人姓名		职 称 职 务	
办 公 电 话		电子 邮 件 地 址	
移 动 电 话		单 位 邮 编	
单 位 地 址			
联 系 人 姓 名		职 称 职 务	
办 公 电 话		移 动 电 话	

二、团队主要成员情况

姓 名	职称/职务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专业方向
.....					

注：团队主要成员人数可根据需要调整。

三、团队主要业绩

1. 党的十八大以来团队教书育人情况

团队中教授承担本（专）科生课程、研究生课程的平均课时量	
团队中副教授承担本（专）科生课程、研究生课程的平均课时量	
团队成员担任班主任、辅导员人数	
团队成员培养硕士研究生数量	
团队成员培养博士研究生数量	
团队成员指导学生科研立项、创新创业项目数量	
团队科研成果向教学成果转化的数量（含科研成果编写教材、教学案例的数量等）	

2. 党的十八大以来团队获得校级以上（含校级）表彰奖励情况

项目名称	级别	颁奖单位	时间
.....			(可另附页)

3. 党的十八大以来团队重要科研立项情况

项目名称	经 费	项目来源	起止时间
.....			(可另附页)

四、团队主要事迹

在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研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团队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实绩和突出事迹，不超过 2000 字。

五、推荐意见

所在学校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主管部门意见 (教育部直属高校不填)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方评定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教育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推荐汇总表

推荐省份（部门）（盖章）：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团队名称	所属高校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单位及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填表人：

联系电话：